

護理人員薪資

■無工作經驗者月薪敘薪結構，第一年新進人員月薪

->專科畢業：一般單位：44,900 元以上；特殊單位：46,900 元以上。

->大學畢業：一般單位：45,900 元以上；特殊單位：47,900 元以上。

->碩士畢業：一般單位：46,900 元以上；特殊單位：48,900 元以上。

※特殊單位：急診、加護病房、手術室。

■新進人員試用期 3 個月，但以上表所列的薪資給付。

■薪資依學歷、工作年資、進階職級敘薪。

■進階津貼：1,000~4,000 元/月。

■年終獎金：1.5 個月。

■夜班費

->小夜：600 元/班、大夜：840 元/班。

->包班為滿 11 天以上(須同一種班別)，小夜：840 元/班、大夜：1,080 元/

班。

■其他護理獎勵方案。

護理人員獎勵措施

第一年簽約獎金：

報到日當天簽約後，併次月薪資發放 30%(3,000 元)獎勵金。

簽約且任職滿一年後，併次月薪資發放剩餘之 70%(7,000 元)獎勵金。

推薦獎金：

被推薦人報到並簽約一年，且任職滿三個月，則發給推薦人獎金新台幣 6,000 元/人。

留任簽約獎金：

輪三班:每人獎勵金 20,000 元。

報到當天簽約後，併次月薪資發放 50%(10,000 元)獎勵金。

簽約且任職滿一年後，併次月薪資發放剩餘之 50%(10,000 元)獎勵金。

非輪三班：每人獎勵金 10,000 元。

報到當天簽約後，併次月薪資發放 50%(5,000 元)獎勵金。

簽約且任職滿一年後，併次月薪資發放剩餘之 50%(5,000 元)獎勵金。

築巢獎金：

單位/職類護理人員留任率>95%，由人資室併次次月薪資發放每人每月 500 元獎金。

加護病房單位專業津貼：

金額:專業津貼 2,000 元。

適用對象：若於本院加護病房服務年資滿 2 年以上者(不含育嬰留停與留職停薪)並符合

以下三項條件

1.加護病房訓練結訓證明。

2.ACLS。

3.專科教育訓練 8 小時/年。

※資格審查：每半年確認核發名單(1 月/7 月)。

紅利獎勵金：

約 2,400-4,000 元/每月(未來視營運狀況進行調整)。